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CHUAN 金川**  
**JINCHUAN GROUP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CO. LTD**  
**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2)

**有關委任核數師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i)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換核數師；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委任核數師(統稱「該等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德勤辭任的背景及董事會委任國富浩華為本公司核數師時所考慮之因素，已於本公司該等公告中闡明。董事會謹此補充，德勤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的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刊載前)告知本公司，其認為在計劃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請重選連任本公司二零二五財政年度之核數師並非恰當時機。於該通知後，本公司啟動物色及委任潛在核數師事務所的程序。

本公司謹此重申，審核委員會於評估國富浩華之委任時已考慮以下各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i) 國富浩華的核數建議書(包括核數時間表)；
- (ii) 國富浩華在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提供核數服務方面擁有的經驗、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
- (iii) 其與本集團之獨立性；
- (iv) 國富浩華的市場聲譽及往績記錄；
- (v) 國富浩華的資源及能力；及
- (vi)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頒佈的相關指引。

此外，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注意到國富浩華承諾於任何正式委聘前預先調配必要資源以籌備本集團之審核工作。國富浩華的籌備工作包括與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層進行如下所述的討論／會晤。所有準備工作均屬非核數性質，僅限於確保符合職業道德規範及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獨立性要求。

- (i)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國富浩華與本公司管理層就以下事宜作出討論，以便：
  - (a) 國富浩華了解本集團架構、其業務營運、正在進行中的獨立法證調查的背景（因調查仍在進行中且法證會計師尚無明確結論，故當時無法向國富浩華披露有關獨立法證調查的信息）及發佈經審核業績及復牌指引的截止日期（即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八日），及
  - (b) 國富浩華說明其初步盡職審查範圍、其核數方法及相關時間安排，
- (ii)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國富浩華與本公司管理層就以下事宜作出討論，以便：
  - (a) 國富浩華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對本集團位於剛果（金）及南非的業務進行現場盡職審查，
- (iii)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國富浩華與本公司管理層就以下事宜作出討論，以便：
  - (a) 國富浩華說明其初步核數時間安排、核數計劃及方法、合夥人背景及人員配置。

就初步時間安排而言，國富浩華擬將審核工作分為三個結構性階段開展，確保工作實現高效規劃、有力執行及按時完成所有法定申報要求。各階段所涉及工作如下：

- **第一階段（於二零二五年八月進行現場盡職審查，而其他工作預期於二零二五年十月開展）**涵蓋所有規劃及籌備工作。於本階段，國富浩華擬基本完成其委任流程，履行擬委任為審計師前盡職調查及背景審查以確保管理層之誠信，及審閱管理層提供的初步財務資料，包括管理賬目、合併報表工作底稿及財務報表草案。於此階段初期，國富浩華即可對業務及主要風險領域形成清晰認識。

- **第二階段 (預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二六年三月)** 聚焦於全面審核執行。國富浩華將就主要財務報表項目進行實質性測試。本公司管理層將持續提供最近期財務資料，包括當年度管理賬目、綜合附註及年度財務報表草擬本，同時落實估值及減值分析等關鍵評估工作。經審核財務報表草擬本及管理層聲明函件將在國富浩華、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之間透過持續溝通進行交流及完善。
- **最終階段 (預期於二零二六年三月至四月)** 涉及完成及批准所有審核及報告相關結果。於此階段，國富浩華將完成其審核意見及所有證明文件。國富浩華將協助本公司在編製業績公告及年報過程中的相關工作。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將於核數師正式簽署前審查及批准最終資料。本公司屆時將進行公開發布、監管申報及印刷報告的準備工作。於整個最終階段，國富浩華的核數團隊將與審核委員會定期保持溝通，以確保透明度，並及時處理任何尚未解決的事項。

(iv)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國富浩華與審核委員會舉行會議：

於會議舉行前，審核委員會已收到及審閱由國富浩華提供的擬委任為審計師前盡職調查備忘草稿，以及有關國富浩華就二零二四年審核向本公司提交的資歷文件、擬定審核時間表及費用建議。

審核委員會已評估上述所有因素，並經考慮國富浩華承諾於任何正式委聘前投放所需資源以準備本集團的審核工作以及注意到國富浩華所建議的審核費用與德勤相若後，認為國富浩華的建議時間表屬合理。是次評估部分乃因國富浩華已完成其委任前程序，從而可縮短交接所需時間並降低相關成本。

儘管國富浩華的建議審核時間表乃基於若干假設而制定，包括但不限於獨立法證調查結果的可得性，惟審核委員會注意到，該等調查結果僅屬國富浩華於審核過程中須予考慮的其中一項事宜。本公司的審核工作將涉及廣泛的審核程序，而多項因素或會加快或延遲審核工作。經考慮該等變數後，審核委員會認為，國富浩華所提出的建議審核時間表屬合理，且足以令國富浩華完成所有必要的審核程序。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謹此重申國富浩華具備專業能力及充足資源，可根據所有適用專業標準迅速且獨立地開展審核工作。

##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德銓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程永紅先生及郜天鵬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王檣忠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元浩先生、潘昭國先生及韓瑞霞女士。